

本期目錄瀏覽：

- **法今天地**：山上任意挖採藥草或林木，當心觸法！
- **機密視窗**：淺談個人資料保護法
- **安全天地**：火災逃生法則
- **健康常識**：壓力大好發蕁麻疹 5 招讓皮膚乖乖不搗亂

● **法今天地**

山上任意挖採藥草或林木，當心觸法！

張世端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主任)

老林聽說山上有不少珍貴的藥草，他心想若能上山拾取或挖採到值錢的藥草或奇木，說不定可以獲得一筆意外之財。他在山上國有林地內看到可以賣錢的腎蕨，見獵心喜拿起農用的掃刀，猛揮割採腎蕨的球莖，當他沾沾自喜認為可獲得不少的戰勝品時，被林區的巡邏員發現報警，人贓俱獲，案經管區派出所偵訊後移送地檢署偵辦。

老林係違反「森林法」第 50 條（竊取森林主、副產物，收受、搬運、寄藏、收買贓物或為牙保者，依刑法規定處斷）及刑

法第 321 條(加重竊盜罪)第一項第三款(攜帶兇器而犯罪者),
係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的罪。但因老林年逾六十,未曾
犯過罪,而且深表悔悟,其所竊取的物價也不高,因一時貪念而
觸法,檢察官給予緩起訴處分,一個自新的機會。

假若老林僅以空手摘採或拔取藥草或林木,未使用剪刀、掃
刀或鎌刀等(如前所稱之兇器)是否未犯法?其結果仍是違反「森
林法」及犯刑法第 320 條(普通竊盜)第一項之竊盜罪,處五年
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若老林「撿到」牛樟木
把它帶回家,是否沒犯法?還是違反「森林法」及相關的刑法。

根據統計,94 年違反森林法被法院裁判確定有罪計有 139
人,其中以臺東地檢署偵辦的 34 人最多;95 年計有 145 人,也
以臺東地檢署偵辦的 34 人最高。94 年竊盜案被法院裁判確定有
罪計有 16,129 人,其中以高雄地檢署偵辦的 2,065 人最多;95
年計有 17,884 人,同樣也以高雄地檢署偵辦的 2,638 人最高。

到山上除了不要任意摘採、挖拔藥草或林木外,也不要隨意
拾(撿)取山裡的物質,可能觸犯「森林法」及「刑法竊盜罪」。
所以到山上什麼都不要留,祇留下足跡(腳印);下山什麼都不要

帶，祇將自己上山所製造的垃圾帶下山來，還給山林大自然一個乾淨美好的環境。（摘自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政風室網頁）

● 機密視窗

淺談個人資料保護法

◎李志強

壹、前言

近年來詐騙案件幾乎每天占據媒體版面，不法集團之行徑更為全民所痛惡。多數人在驚恐之餘，不禁納悶，為何歹徒對其個人甚至家庭狀況能夠瞭若指掌，進而質疑個人資料是否因公務機關或金融機構等單位洩漏所致。不僅如此，民眾透過網際網路輕鬆掌握便利生活的同時，也擔心相關資料會被不當蒐集利用，甚至洩漏牟利，導致日後飽受詐騙抑或推銷之困擾。有鑑於此，我國特修正個人資料保護法，期能藉此補強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不足，俾能更加周延地保障人民之權益。本法施行日期雖尚待行政院公布，然影響層面廣泛，不單是公務機關、公司企業，甚至一般民眾都應有正確之認識，以便提早因應。

為使社會大眾了解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修法重點，以及其與現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差異，以下擇要說明之。

貳、修法重點

若檢視舊版個資法條文，不難發現其規範主體在非公務機關部分僅限於徵信業、醫院、學校、電信業、金融業、證券業、保險業、大眾傳播業等八種行業，及經法務部會同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指定之事業、團體或個人，而無法拘束一般行業和個人；保護之客體亦限於經電腦處理之個人資料，故不包括非經電腦處理之個人資料，可見對於保護個人資料之效果顯有不足。因此，法務部於 90 年間，即積極研修 84 年 8 月 11 日公布實施之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簡稱舊版個資法），除整合國內學界及實務界之意見，同時參酌各國立法例外，並經召開多次公聽會與研討會及朝野協商，於 99 年 5 月 26 日修正公布個人資料保護法（簡稱新版個資法）。新版個資法共計 56 條，不僅擴大適用對象及保護範圍，同時也提高處罰額度。修法重點及內容如下：

一、普及適用對象

新版個資法之適用對象分成兩類，一種是公務機關，指依法行使公權力之中央或地方機關或行政法人；另一種是非公務機關，指前述以外之自然人、法人或其他團體。可見本次修法將適用對象普遍擴及所有公民營機關及個人，而有別於舊版個資法所列舉之行業。

二、擴大保護客體

為落實保護個人資料之目的，新版個資法於第 1 條即開宗明義地揭示本法之目的是規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以避免人格權受侵害，並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而非侷限於經電腦處理之個人資料。所謂個人資料，乃指自然人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其範圍非常廣泛。

三、明定使用原則

依據新版個資法第 5 條，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或利用，其原則應尊重當事人之權益，依誠實及信用方法為之，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並應與蒐集之目的具有正當合理之關聯。而為保障當事人權益，新版個資法載明下列原則：

（一）告知義務

新版個資法第 8 條規定，直接向當事人蒐集個人資料時，除符合得免告知情事者外，均須明確告知當事人蒐集機關名稱、蒐集目的、資料類別、利用方式、當事人之權利，以及不提供將對其權益之影響

等相關事項。同法第 9 條則規範，蒐集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屬得免告知情形者外，應於處理或利用前，向當事人告知個人資料來源及前條（即第 8 條）第 1 款至第 5 款所列事項。

為保護個人資料，同法第 54 條特別規定，對於本法修正施行前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依法應於處理或利用前向當事人為告知者，應自本法修正施行之日起一年內完成告知，逾期未告知而處理或利用者，依法論處。有鑑於此，不論是處理民眾資料的公務機關或者是有成千上萬筆用戶資料的企業而言，俟新版個資法一旦實施即須依限告知。

（二）書面同意

為落實尊重當事人意願之精神，新版個資法設有當事人書面同意之規定，並將其列為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對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或利用的合法要件之一。此須注意者，依新版個資法第 7 條第 1 項，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經當事人書面同意蒐集、處理個人資料，係指當事人經蒐集者告知本法所定應告知事項後，所為允許之書面意思表示；另依同法條第 2 項，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經當事人書面同意對其個人資料為特定目的外之利用，則謂當事人經蒐集者明確告知特定目的外之其他利用目的、範圍及同意與否對其權益之影響後，單獨所為之書面意思表示。此即特定目的外利用其個人資料之書面同意，應

獨立作書面意思之表示，以保護當事人之權益。由此可見，取得當事人書面同意，其書面內容視是否特定目的之利用而有所不同。

（三）特種資料

新版個資法第 6 條係參考歐盟之規定，將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及犯罪前科等列為特種資料，除符合法定要件外，原則上不得蒐集、處理或利用，藉此避免部分醫生以名人病歷來宣傳其個人醫術之不當行為。

（四）排除適用

從上開說明可知，自然人對他人個人資料之利用行為雖屬限制範圍，然為避免因而限制了個人日常生活中合理的利用行為，新版個資法於第 51 條特將「自然人為單純個人或家庭活動之目的，而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以及「於公開場所或公開活動中所蒐集、處理或利用之未與其他個人資料結合之影音資料」兩種行為排除適用。因此，若將朋友的聯絡方式製作成通訊錄，或在網站張貼於公開場所拍攝的影音資料將不致違法。

四、強化行政監督

為加強防制個人資料遭到濫用及侵害，新版個資法第 21 條規定，當非公務機關為國際傳輸個人資料，而有涉及國家重大利益、國

際條約或協定有特別規定、接受國對於個人資料之保護未有完善之法規致有損當事人權益之虞、以迂迴方法向第三國（地區）傳輸個人資料規避本法等情形時，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限制之。為強化監督機制，同法第 22 條明定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直轄市、縣（市）政府為查明有無違法之虞，得對非公務機關進行檢查，而對於可為證據之個人資料或其檔案，並得扣留或複製之，或依第 23 條為適當之處置。此外，第 25 條授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對非公務機關違法者，除裁處罰鍰外，並得為禁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或命令刪除經處理之個人資料檔案等必要之處分。

五、健全求償機制

舊版個資法第四章原定名損害賠償及其他救濟，新版個資法則更名為損害賠償及團體訴訟，目的係結合民間力量，發揮保護個人資料之功能，如新版個資法第 32 條規定財團法人或公益社團法人符合特定要件者，得提起團體訴訟，以協助隱私權益遭受侵害之當事人進行民事或行政訴訟。另第 34 條則明文對於同一原因事實造成多數當事人權利受侵害之事件，財團法人或公益社團法人經受有損害之當事人二十人以上以書面授與訴訟實施權者，其標的價額超過新臺幣（下同）六十萬元者，超過部分暫免徵裁判費，藉以鼓勵當事人透過團體訴訟

求償。不僅如此，新版個資法對求償金額並賦予彈性，第 28 條規定如被害人不易或不能證明其實際損害額時，得請求法院依侵害情節，以每人每一事件五百元以上二萬元以下計算；對於同一原因事實造成多數當事人權利受侵害之事件，經當事人請求損害賠償者，其合計最高總額以二億元為限，若該原因事實所涉利益超過二億元者，以該所涉利益為限。

六、提高處罰效果

新版個資法除延續舊版個資法對公務員犯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外，在第五章罰則更加重刑責及罰鍰額度，期強化法益保護之周延程度。如第 43 條規定中華民國人民在我國領域外觸犯本法第 41、42 條罪者亦適用之；第 45 條明定本章之罪須告訴乃論，但犯第 41 條第 2 項之罪者，或對公務機關犯第 42 條之罪者，則為非告訴乃論罪；第 46 條另規定犯本章之罪，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規定者，從其規定。此外，第 50 條明文非公務機關之代表人、管理人或其他有代表權人，除能證明已盡防止義務者外，應課以同一額度之罰鍰，促使其善盡監督之責。相信增修上述條文，將更有效達到處罰及遏阻犯罪之效果。

參、結語

透過上述說明不難了解，新版個資法對於個人資料的保護較之舊法更為周延；雖然正式施行日期尚未確定，但對擁有民眾個人資料之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而言，當務之急是儘速整理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以便俟新版個資法施行後依限完成告知義務，否則將因逾期或未告知而遭依法論處，真可謂不得不慎。同樣地，不論是公務機關或者私人企業，均應加強內部員工相關法令及保密等宣導，並落實安全維護事項，防止個人資料或檔案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方為保護個人資料的根本之道。（摘自內政部網頁）

● 安全天地

火災發生時，除迅速撥 119 報警外，逃生必須注意的法則

一、逃生避難時

- (一) 不可搭乘電梯，循著避難方向指標，由安全梯逃生。
- (二) 以濕毛巾或手帕掩口鼻，可避免濃煙的侵襲並沿牆面逃生。
- (三) 濃煙中採低姿勢爬行：火場中離地面 30 公分以下的地方有殘存空氣存在，注意爬行的便利及速度。
- (四) 利用透明塑膠袋逃生：塑膠袋長約 100 公分，寬約 60 公分，

抖開裝滿空氣將整個頭罩住，往安全方向逃生。

二、在室內待救時

- (一) 用避難器具逃生，包括繩索、軟梯、緩降機、救助袋等。
- (二) 利用膠布或沾溼毛巾、床單、衣服等，塞住門縫，如有中央空調通風口，應一併塞住，防止煙進來。
- (三) 設法告知外面的人，你待救的位置。
- (四) 如不幸受困在房間內，則應跑至靠陽台或窗戶旁等待救援。

三、無法期待獲救時

- (一) 當無法期待獲救時，絕對不要放棄求生的意願，此時當力求鎮靜，利用現場之物品或地形地物，自求多福，設法逃生。
- (二) 利用房間內之床單或窗簾捲成繩條狀，首尾互相打結銜接成逃生繩。將繩頭綁在房間內之柱子或固定物上，繩尾拋出陽台或窗外，往下攀爬逃生。
- (三) 利用屋外排水管攀爬往下至安全樓層或地面逃生。
- (四) 絕不可跳樓，因為跳樓非死即重傷，最好能靜靜待在房間內，設法防止火及煙的侵襲，等待消防人員的救援。（摘自澎湖縣稅

捐稽徵處政風室網頁）

安全維護要用心，你我安全有保障！

壓力大好發蕁麻疹 5招讓皮膚乖乖不搗亂

公司一開會盯工作績效，皮膚就莫名出現像被蚊蟲叮咬的膨疹，越搔抓越癢，這很可能是蕁麻疹發作了！根據統計，台灣蕁麻疹盛行率約 20%，其中慢性蕁麻疹好發於中年女性，誘發原因以壓力大較為常見，醫師提醒，有蕁麻疹體質的人，應注意健康生活的 5 大原則，才能避免病症一再發作，干擾原本良好的生活。

不只是癢！嚴重蕁麻疹恐導致呼吸困難

聖馬爾定醫院過敏免疫風濕科主任蔡智能表示，蕁麻疹的臨床症狀是皮膚出現類似蚊蟲叮咬、不規則形狀的紅腫斑塊，這些斑塊常在 24 小時內消失，發疹過後，皮膚可回復正常外觀，因此蕁麻疹又被稱為「風團」或「風疹塊」。

由於蕁麻疹發作時，皮膚會相當地癢，且越抓越癢，讓患者坐立難安、睡也睡不好，生活品質大受影響。更可怕的是，有些病患會合併黏膜皮膚的深層水腫，嚴重者甚至可能發生咽喉水腫，導致呼吸困難。

女性上班族壓力大 好發慢性蕁麻疹

為什麼會罹患蕁麻疹？蔡智能醫師表示，台灣蕁麻疹的盛行率約 20%，其中，在 6 個星期內反覆產生皮疹的「急性蕁麻疹」，食物和藥物是最可能的過敏原，常見的地雷食物包括水果、海鮮、堅果和奶製品，但約有 50% 急性蕁麻疹患者找不到任何病因。

台灣蕁麻疹盛行率約 20%，其中慢性蕁麻疹好發於中年女性，誘發原因又壓力大較為常見。適度減輕壓力，少吃食品添加物及刺激性食物，有助預防慢性蕁麻疹的發作。更讓人感到困擾的慢性蕁麻疹，是指超過 6 個星期的搔癢性皮炎，在國內蕁麻疹人口比例中約占 5%。雖然大部分慢性蕁麻疹找不到特定的過敏原，而是自體免疫系統過度活化所導致，但根據統計，慢性蕁麻疹最常出現在 30 至 50 歲工作、生活壓力大的患者身上，男女比例約為 3：7。

另外，感染、經期或藥物（尤其是阿斯匹靈、非類固醇抗發炎藥物等），也是經常誘發慢性蕁麻疹的危險因子。

預防蕁麻疹一再復發 打開 5 大生活錦囊

蔡智能醫師表示，慢性蕁麻疹常間歇性地發作，超過 50% 的慢性蕁麻疹病況會在 6 個月之內自動緩解，有研究顯示，發作時間超過 3 個月以上的慢性蕁麻疹，約有 50% 的患者會在 3 年後再度復發。

患者若發作蕁麻疹，應盡快就醫，目前臨床以抗組織胺為主要用藥，可以快速減輕紅腫癢不適的症狀。同時，在蕁麻疹發作時和日常保健部分，也要把握 5 大原則，避免蕁麻疹病症惡化，且預防慢性蕁麻疹不斷復發。

【5 大錦囊預防慢性蕁麻疹】

避免服用非類固醇抗發炎藥物。

少吃食品添加物及刺激性食物，減少飲酒。

適度減輕壓力。

蕁麻疹好發於局部皮膚受壓迫的部位，所以緊身衣物、腰帶及鞋襪還是少穿為宜。

溫暖環境常使蕁麻疹的搔癢症狀惡化，維持涼爽舒適的室溫有助於減輕症狀。但發疹時，微溫的淋浴可以稍微減輕搔癢的不適。（本文摘自華人健康網頁）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